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sdom Educa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8)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

摘要

董事會議決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6元(相等於每股0.030港元)。連同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4元(相等於每股0.027港元)，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股息總額將為人民幣0.05元(相等於每股0.057港元)。

	於9月1日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6年	2015年		
招生總人數	31,788	27,644	+4,144	+15.0%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79,140	700,741	+278,399	+39.7%
毛利	449,851	330,389	+119,462	+36.2%
年內利潤	200,195	154,363	+45,832	+29.7%
核心淨利潤(附註)	248,517	185,775	+62,742	+33.8%

附註：

核心淨利潤乃本集團年內利潤就該等項目(並不能反映本集團的經營表現)作出調整後得出。有關年內利潤與本集團核心淨利潤對賬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告「財務回顧」一節。

	於8月31日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436,778	365,005	+71,773	+19.7%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業績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及合併關聯實體，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該等年度業績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979,140	700,741
收入成本		<u>(529,289)</u>	<u>(370,352)</u>
毛利		449,851	330,389
其他收入	5	10,999	7,499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26,173)	(6,201)
銷售開支		(17,063)	(13,271)
行政開支		(125,765)	(93,945)
上市開支		(10,257)	(24,401)
財務收入	7	6,931	64,105
財務成本	8	<u>(18,216)</u>	<u>(69,640)</u>
除稅前溢利		270,307	194,535
稅項	9	<u>(70,112)</u>	<u>(40,172)</u>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10	<u><u>200,195</u></u>	<u><u>154,363</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00,233	154,367
非控股權益		<u>(38)</u>	<u>(4)</u>
		<u><u>200,195</u></u>	<u><u>154,363</u></u>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2	<u><u>0.11</u></u>	<u><u>0.10</u></u>
攤薄(人民幣元)	12	<u><u>0.11</u></u>	<u><u>不適用</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8月31日

	附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9,440	1,344,405
預付租賃款項		298,816	226,324
投資物業		20,100	19,700
遞延稅項資產		6,376	2,775
收購及興建物業按金	13	163,264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197,919	—
關連公司建造預付款項		262,047	170,000
		<u>2,727,962</u>	<u>1,763,204</u>
流動資產			
存貨 — 待售貨品		8,816	4,52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5,633	30,416
應收關連方款項		6,901	550,830
預付租賃款項		7,324	5,6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177,54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8,051	103,705
		<u>604,265</u>	<u>695,171</u>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5	423,115	365,005
貿易應付款項		58,617	39,9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6	334,734	207,549
應付關連方款項		—	339,788
應付所得稅		122,438	58,218
借款	17	154,900	142,279
		<u>1,093,804</u>	<u>1,152,775</u>
流動負債淨額		<u>(489,539)</u>	<u>(457,6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238,423</u>	<u>1,305,600</u>
資本及儲備基金			
股本		18,026	—
儲備基金		1,727,864	830,7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45,890	830,775
非控股權益		(38)	—
		<u>1,745,852</u>	<u>830,775</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7	466,900	465,421
遞延收入	15	13,663	—
遞延稅項負債		12,008	9,404
		<u>492,571</u>	<u>474,825</u>
		<u>2,238,423</u>	<u>1,305,6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2010年7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2017年1月2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提供全方位的民辦基礎教育，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該貨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

2.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於2017年8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89,539,000元（2016年：人民幣457,604,000元）。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

經考慮本集團的現金流預測、未動用之銀行融資以及本集團就有關不可撤銷資本承擔的未來資本開支，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以履行其於未來12個月到期時的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以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合營公司權益之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動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2年至2014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去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⁵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倡議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確認未變現損失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物業轉讓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除外) ²

¹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某個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教育服務。

收入指自學費、住宿費及配套服務獲得的服務收入(減去回扣、折扣及有關銷售稅項)。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負責審查本集團整體收入分析的行政總裁。

為了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按個別學校基準報告。各間學校構成一個經營分部。各經營分部所提供的服務及客戶類型相似，且各經營分部須受相似的監管環境規管。因此，其分部資料按單一報告分部匯總。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所呈列的該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及毛利，評估報告分部的表現。報告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概無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供審閱。

歸屬於本集團服務方面的收入載列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596,000	489,561
住宿費	75,170	60,555
配套服務	<u>307,970</u>	<u>150,625</u>
	<u><u>979,140</u></u>	<u><u>700,741</u></u>

主要客戶

概無單一客戶於該兩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逾10%或以上。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營運。本集團絕大部分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5. 其他收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1,116	1,043
政府補貼(附註)	1,858	1,956
捐款	50	680
員工宿舍收入	2,581	2,649
其他	<u>5,394</u>	<u>1,171</u>
	<u><u>10,999</u></u>	<u><u>7,499</u></u>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因組織學校活動及學校出色的學術表現而從政府部門獲取的無條件補貼。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	(26,08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155)	(827)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400	1,600
罰款及逾期附加費	(337)	(4,553)
出售子公司之虧損	—	(2,353)
其他	<u>—</u>	<u>(68)</u>
	<u><u>(26,173)</u></u>	<u><u>(6,201)</u></u>

7. 財務收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3,902	155
給予富盈集團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	<u>3,029</u>	<u>63,950</u>
	<u>6,931</u>	<u>64,105</u>

8. 財務成本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26,251	80,008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的資本化金額	<u>(8,035)</u>	<u>(10,368)</u>
	<u>18,216</u>	<u>69,640</u>

9. 稅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9,115	38,748
遞延稅項	<u>997</u>	<u>1,424</u>
	<u>70,112</u>	<u>40,172</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光正教育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稅務法律，由於該等公司並無在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開展任何業務，因此獲豁免繳納稅項。

以10%稅率計算的預扣稅項已就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向香港子公司支付的版權費作撥備。

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於該兩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未有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於兩個年度，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所有其他子公司均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10. 年內利潤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266,059	225,38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9,755	21,299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304	—
員工成本總額	<u>301,118</u>	<u>246,682</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5,645	49,413
預付租賃款項解除	7,173	5,503
核數師薪酬	<u>2,510</u>	<u>182</u>

11. 股息

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已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4元，相當於人民幣48,940,000元。

本公司董事提議，於本報告期末後就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6元，相當於人民幣53,018,000元，惟須於來屆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

12.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u>200,233</u>	<u>154,367</u>
	2017 '000	2016 '000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18,877	1,500,000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購股權	2,353	—
— 超額配股權	<u>203</u>	<u>—</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21,433</u>	<u>1,500,000</u>

上述所示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已按扣除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所持的1,588,000股股份後得出。

就計算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加權平均數已追溯調整發行普通股(作為集團重組一部分)及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由於本集團上一年內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於呈列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

1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就建造物業支付的按金	14,430	3,001
其他按金	12,387	8,334
員工墊款	1,441	3,660
其他應收款項	3,787	3,925
預付款項	5,852	3,362
就收購新民辦學校支付的按金(附註)	151,000	—
遞延上市開支	—	8,134
	<u>188,897</u>	<u>30,416</u>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25,633	30,416
非流動	163,264	—
	<u>188,897</u>	<u>30,416</u>

附註：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已向兩名獨立第三方作出人民幣151,000,000元的按金，該款項有關收購華南師大粵東實驗學校(「揭陽學校」)(為於中國成立的民辦學校)學校出資人權益的70%股權及揭陽學校現正佔有的一塊土地的70%股權。按金已於2017年9月1日收購完成隨後獲動用。

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為取得銀行向本集團批授的銀行融資而向銀行抵押的存款。為數人民幣177,540,000元的存款(2016年：零)已抵押以獲取短期貸款，故被分類為流動資產。餘下為數人民幣197,919,000元的存款(2016年：零)已抵押以獲取長期貸款，故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5. 遞延收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340,890	297,690
住宿費	42,742	37,804
配套服務	39,199	29,511
政府補貼	13,947	—
	<u>436,778</u>	<u>365,005</u>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423,115	365,005
非流動	13,663	—
	<u>436,778</u>	<u>365,005</u>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建築應計費用	186,183	115,213
預收賬款(附註i)	60,000	—
應計員工福利及薪金	19,758	24,044
應計上市開支	17,499	20,037
其他應付款項	11,723	8,597
土地使用權應付款項(附註ii)	7,948	12,448
其他應付稅項	9,644	6,304
因收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而應付的代價(附註ii)	4,000	4,000
預收酌情政府補貼	5,506	5,224
已收按金	3,074	2,693
代表配套服務供應商收款	2,554	1,958
應付利息	1,010	995
應計經營開支	5,198	4,751
就國際課程應付一名獨立第三方的款項	637	1,285
	<u>334,734</u>	<u>207,549</u>

附註：

- i. 於2016年8月，本公司的子公司已與一家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訂立一項投資協議，以建立提供初中及小學全日制教育的新子公司。於2017年1月，本集團自一家子公司的非控股股東收取預付款人民幣60,000,000元。本集團收取的預付款將會部分用作本公司新建子公司的潛在共同發展的股本注資及營運資金。
- ii. 該等金額為免息、無抵押及按要求償還。

17. 借款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借款	<u>621,800</u>	<u>607,700</u>
應償還賬面值：		
— 一年內	154,900	142,279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56,900	119,279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12,200	235,337
— 五年以上	<u>97,800</u>	<u>110,805</u>
	621,800	607,700
減：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u>(154,900)</u>	<u>(142,279)</u>
	<u>466,900</u>	<u>465,421</u>
借款風險：		
— 定息	155,000	23,000
— 浮息	<u>466,800</u>	<u>584,700</u>
	<u>621,800</u>	<u>607,700</u>

本集團擁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制訂的基準借款利率計息的浮息借款。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所示：

	2017年	2016年
實際利率：		
定息銀行借款	4.4%–4.8%	4.6%
浮息銀行借款	4.4%–6.9%	4.6%–4.9%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收取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學費及住宿費的權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

18.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17年9月1日，本集團完成向獨立第三方收購揭陽學校、土地以及該土地上所有現由揭陽學校佔有的建築物與設施的70%股權，該土地的面積為約190畝(相等於約127,000平方米)，代價為人民幣224,000,000元。

揭陽學校主要從事提供全方位的民辦基礎教育，包括於中國的中小學。收購已按收購法入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16/2017學年)

業務回顧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就本公司2017年1月1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編製的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截至2015年9月1日學生人數衡量，本集團成立於2003年乃華南地區最大的經營高端小學及中學的民辦教育集團。

我們的學校及教育課程

於2016/2017學年期間，我們在五個校園經營六所高端民辦學校，總招生人數約為31,788名。該等學校中其中四所位於廣東省，一所位於遼寧省，一所則位於山東省。我們學校以來自中國中產或以上階級家庭的學生為主要對象。下表載列我們學校於2016/2017學年提供的教育類別：

	小學部	初中部	高中部	國際課程
東莞市光明中學	不適用	√	√	√
東莞市光明小學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	√	√	√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	√	√	不適用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	√	不適用	不適用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	√	不適用	不適用

我們的小學及初中學校分別向1至6年級的學生及7至9年級的學生提供中國課程教育。我們的高中學校主要向10至12年級的學生提供中國課程教育。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僅分別於2014年及2016年開始運營，因此，於2016/2017學年，該等學校尚未開辦高中。

我們亦旨在為有意接受海外高等教育的若干學生開辦國際課程。例如，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國際課程經倫敦考試委員會授權，向高中學生提供取得國際普通中等教育證書(「IGCSE」)及英國普通教育A級(「A級」)證書所需考試的課程。

我們的教育方針

我們的教育目標為「以誠心服務社會，以愛心培育人才」。為達致我們的目標，我們已建立下列教育方針：賢良方正，立德樹人。

我們的學校特色

我們所有學校均為於校園提供學生宿舍的寄宿制學校。為了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我們提供一系列校本選修課程，包括體育、藝術、音樂及中國文化課程。我們的學生在籃球、田徑、武術、音樂、舞蹈及中國書法藝術等領域已取得長足的進步。例如，東莞市光明中學高中男子籃球隊曾獲得多項省級及市級冠軍獎項，並在2017年中國全國高中籃球比賽中獲得團隊季軍。

學生升學率

於2016/2017學年，我們學校超過90%的高中畢業生被中國大學錄取，且有超過20%的高中畢業生被廣東省教育考試局發行的「廣東省大學申請及入學指引」認定的中國的一類本科大學錄取。在2017年中國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中，10名高中畢業生分別被北京大學及清華大學錄取。

收入

我們的收入來自向我們學生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及向學生提供的配套服務。

按服務劃分的收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佔總數 百分比%
		佔總數 百分比%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596,000	60.9	489,561	69.9
住宿費	75,170	7.7	60,555	8.6
配套服務	307,970	31.4	150,625	21.5
總收入	<u>979,140</u>	<u>100</u>	<u>700,741</u>	<u>100</u>

學費及住宿費

我們的學年一般由9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包括暑假)，每學年分為兩個學期。學費及住宿費一般於各學期開始前提前繳付，及我們初步將該等付款記錄為遞延收入。然後我們在每學年的相關期間內按比例確認學費及住宿費為收入。

與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比較，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主要由於整體招生人數增加及就若干學校提高了學費及住宿費的費率，從2016/2017學年起，新入學的學生須按上調的費率繳納學費及住宿費。

配套服務

我們為一般在學期的周一至周五住校的寄宿生提供宿舍。為了提高學生的校園生活質素，我們在學校提供配套服務，包括校園餐廳、超市及醫療室，並與學費及住宿費分開收費。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開始向學生提供額外服務，包括安排校車及提供校服及遊學團。與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比較，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配套服務的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向學生提供額外配套服務及在我們學校光顧有關服務的學生數目增加。

按學校劃分的收入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 百分比%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 百分比%
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	531,055	54.2	428,000	61.0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285,607	29.2	194,691	27.8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111,318	11.4	59,742	8.6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35,780	3.7	18,308	2.6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15,380	1.5	—	—
總計	<u>979,140</u>	<u>100</u>	<u>700,741</u>	<u>100</u>

按省份劃分的收入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 百分比%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估總數 百分比%
廣東	927,980	94.8	682,433	97.4
遼寧	35,780	3.7	18,308	2.6
山東	15,380	1.5	—	—
總計	<u>979,140</u>	<u>100</u>	<u>700,741</u>	<u>100</u>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所有學校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各自學校的招生人數增加。此外，自2016/2017學年起，我們提高了東莞市光明中學、東莞市光明小學、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學費及住宿費，新錄取的學生須按已上調的費率繳納學費及住宿費。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收入貢獻(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大幅增加，主要由於該等學校的招生人數大幅增加。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於2016年9月開始運營。

我們於廣東省的學校仍為兩個財政年度的主要收入來源。

招生人數

於2014/2015、2015/2016及2016/2017各學年，從我們學校退學的學生數目低於各學年開學時的總招生人數的1%。下表載列2016/2017及2015/2016各學年開始的招生人數：

按學校劃分的招生人數	於9月1日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6年	2015年		
東莞市光明中學	10,510	10,417	+93	+0.9%
東莞市光明小學	5,973	5,959	+14	+0.2%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9,094	7,768	+1,326	+17.1%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3,903	2,500	+1,403	+56.1%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590	1,000	+590	+59.0%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718	—	+718	不適用
學生總人數	<u>31,788</u>	<u>27,644</u>	<u>+4,144</u>	<u>+15.0%</u>

按類別劃分的招生人數	於9月1日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6年	2015年		
高中部	7,733	6,834	+899	+13.2%
初中部	12,509	10,748	+1,761	+16.4%
小學部	11,199	9,759	+1,440	+14.8%
國際課程	347	303	+44	+14.5%
學生總人數	<u>31,788</u>	<u>27,644</u>	<u>+4,144</u>	<u>+15.0%</u>

我們的學生總人數增加及小學及初中部學生人數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擴容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於2016年9月1日起開始小學及初中部的運營。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各自的學生數目保持相對穩定，乃由於校園的土地面積已近乎全面利用。

於2016年9月1日，高中部、初中部、小學部及國際課程佔學生總人數的百分比分別約24.3%、39.4%、35.2%及1.1%。與2015年9月1日的人數相比保持相對穩定。

招生

就我們高中部的招生而言，我們參加有關中國教育局舉辦的統一入學程序及一般錄取透過統一入學制度申請我們學校並已達到或超過我們所要求的標準考試分數的初中畢業生。每學年我們亦為高中部錄取有限數目在體育、音樂或藝術方面具天賦的資優生並組織額外考試以評估申請人在各自專長領域的技能。

就初中部的招生而言，我們一般錄取在我們組織的入學考試中已達必需的分數的小學畢業生。

就小學部的招生而言，我們要求申請人參加校園內的面試。

就2016/2017學年而言，我們小學部的畢業生超過80.0%獲錄取至我們的初中部，及我們初中部超過50%的畢業生獲錄取至我們的高中部。

每名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學費及住宿費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平均每學生 人民幣元 (附註)	2016年 學費及住宿費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平均每學生 人民幣元 (附註)
按學校劃分的學費及住宿費				
東莞市光明中學	245,392	23,348	217,807	20,909
東莞市光明小學	120,375	20,153	115,616	19,402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198,335	21,809	155,593	20,030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75,174	19,261	47,117	18,847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22,726	14,293	13,983	13,983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9,168	12,769	—	—
	<u>671,170</u>	<u>21,114</u>	<u>550,116</u>	<u>19,900</u>
總計				

按類別劃分的學費及住宿費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學費及住宿費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平均每學生 人民幣元 (附註)	2016年 學費及住宿費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平均每學生 人民幣元 (附註)
高中部	171,019	22,115	137,555	20,128
初中部	262,948	21,021	211,884	19,714
小學部	214,008	19,110	181,285	18,576
國際課程	23,195	66,844	19,392	64,000
學費及住宿費總金額	671,170	21,114	550,116	19,900

附註：

每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乃以各年度末的學費及住宿費總金額除以各學年開始時的招生人數而計算。由於我們學校的退學學生數目低於2014/2015、2015/2016及2016/2017各學年年初招生總人數的1%，因此就計算每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而言並無呈列各年度末的平均招生人數。

東莞市光明中學、東莞市光明小學、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各自的每學生的平均學費及住宿費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由於該等學校由2016/2017學年起新入學的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加所致。

學校容量及利用率

由於我們的所有學校均為寄宿制學校，學生容量乃根據各所學校的內部記錄及計算按學生宿舍可用的概約床位數量計算。學校利用率乃以一所學校錄取的學生人數除以有關學年開始時學生容量計算。下表載列2016/2017及2015/2016各學年開始時我們學校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

按學校劃分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	於2016年9月1日		於2015年9月1日	
	學生容量	利用率	學生容量	利用率
東莞市光明中學	10,744	97.8%	10,532	98.9%
東莞市光明小學	6,060	98.6%	6,062	98.3%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9,706	93.7%	9,038	85.9%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4,024	97.0%	3,465	72.2%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866	85.2%	1,455	68.7%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752	95.5%	—	—
總計	33,152	95.9%	30,552	90.5%

按類別劃分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	於2016年9月1日		於2015年9月1日	
	學生容量	利用率	學生容量	利用率
高中部	8,294	93.2%	8,112	84.2%
初中部	12,924	96.8%	11,288	95.2%
小學部	11,554	96.9%	10,836	90.1%
國際課程	380	91.3%	316	95.9%
總計	<u>33,152</u>	<u>95.9%</u>	<u>30,552</u>	<u>90.5%</u>

學生總容量由2015年9月1日(就2015/2016學年)的30,552名增加至2016年9月1日(就2016/2017學年)的33,152名，主要由於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於2016/2017學年開始運營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的容量增加。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的學生容量及利用率保持相對穩定，乃由於該等校園的土地面積已近乎全面利用。我們學校的整體利用率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各學校的招生人數有所增加所致。

有關擴大我們學校容量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展望」一節。

教師

於2016年9月1日，我們的中國合資格教師逾79%為大學本科或以上學歷。教師數目由2015年9月1日的1,666名增加至2016年9月1日的1,960名，主要由於為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盤錦光正實驗學校為擴容而招聘額外教師及開設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整體學生教師比率保持相對穩定。

教師流轉率

為吸引及挽留高素質的教師，我們相信能提供相對具有競爭力的薪資及福利待遇及通常在校園或我們學校附近提供免費或低成本的住宿。就2016/2017學年而言，我們教師的流轉率低於10%。

近期業務發展(於2017/2018學年)

收購華南師大粵東實驗學校(「揭陽學校」)

於2017年6月19日，本公司的一間綜合聯屬實體(「綜合實體」)與一獨立第三方(「賣方A」)訂立協議，據此該綜合實體同意收購且賣方A同意出售揭陽學校的70%學校出資人權益，代價為人民幣91百萬元。揭陽學校為一所位於廣東省揭陽市提供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的民辦學校，於2016/2017學年擁有約3,200名在校學生。同日，該綜合實體亦與賣方A及另一獨立第三方(統稱為「該等賣方」)訂立另外一份協議，據此，該綜合實體同意收購且該等賣方同意出售於由揭陽學校所佔用的土地及其上的樓宇及設施(「資產」)的70%權益，代價為人民幣133百萬元。就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17年6月19日的公告。

揭陽學校及該等資產的財務報表自2017年9月1日起合併至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揭陽學校的名稱將於所需程序完成後作更改。

於2017年9月1日的招生人數增長

按學校劃分的招生人數	於9月1日		變動	變動百分比
	2017年	2016年		
現有學校：				
東莞市光明中學	10,507	10,510	-3	-0.1%
東莞市光明小學	5,970	5,973	-3	-0.1%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10,620	9,094	+1,526	+16.8%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6,011	3,903	+2,108	+54.0%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2,170	1,590	+580	+36.5%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1,401	718	+683	+95.1%
	<u>36,679</u>	<u>31,788</u>	<u>+4,891</u>	<u>+15.4%</u>
新學校：				
揭陽學校(已於2017年收購)	<u>4,501</u>	<u>不適用</u>	<u>+4,501</u>	<u>不適用</u>
學生總人數	<u>41,180</u>	<u>31,788</u>	<u>+9,392</u>	<u>+29.5%</u>

招生人數增加9,392人(或29.5%)，部分原因為本集團現有學校的學生人數自然增長15.4%，以及因收購揭陽學校所造成的14.1%增長。

開辦新高中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各於2017年9月1日起開辦新高中部。

主要學費及住宿費增長

自2017年9月1日起，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新入學的小學及初中學生將繳交新上調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幅超過25%；盤錦光正實驗學校新入學的小學及初中學生將繳交新上調的學費及住宿費，增幅超過6%。

學校容量擴展

由於2016/2017學年的學校總利用率約為95.9%，本集團已擴大學生容量，以應付未來兩個學年的招生人數增長。整體學生容量由2016年9月1日的33,152名增加至2017年9月1日的49,804名，按年增長約50.2%。

有關擴大各學校容量之詳情，請參閱下文「展望」一節。

教師數目

教師數目由2016年9月1日的1,960名增加至2017年9月1日的2,580名，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的持續擴張以及新收購的揭陽學校所致。

市場回顧

民辦教育首先於八十年代早期根據法律在中國准許開辦，以彌補公辦教育資源的短缺。民辦教育發展迅速並成為中國教育系統的一個至關重要的板塊。

中國中小學教育的招生人數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公辦及民辦中小學學生整體人數預期由2016年的166.0百萬人增至2020年的171.8百萬人，而中國民辦中小學學生總人數預期由2016年的15.3百萬人增至2020年的18.5百萬人。

我們於華南地區的市場地位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華南民辦中小學的學生總人數預期由2016年的3.4百萬人增至2020年的4.0百萬人。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的高端民辦學校的定義包括該等每年收取學費高於運營所屬省份學生人均公共教育財政預算的民辦學校。此類學校透過收取較非高端民辦學校更高的學費向學生提供更優質的教育、更先進的教育設施及更令人滿意的環境。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於2015/2016學年，華南高端民辦中小學招收的學生人數佔華南民辦中小學總人數約29%。按學生人數衡量，我們乃華南地區最大的經營高端小學及中學的民辦教育集團，市場佔有率約2.8%。

展望

中國高端民辦教育的增長推動力

i) 中國日益增加的中高入息階層家庭

根據經濟學人信息社於2016年發表的報告，預期於2030年，35%的中國人口將為中高入息階層，而他們於2015年的每年個人可支配收入分別為人民幣67,000元至2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元以上。

我們預期中高入息階層家庭數量的增長及相應可支配收入的上升將會推動高端民辦基礎教育的消費。這些家庭的父母通常將高端民辦教育視為孩子的未來教育首選，因為高端民辦教育一般更加注重發展優質全面的教育，並提供更好的設施及配套服務，能幫助學生取得更佳的升學途徑，入讀中國一流大學。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招生人數而言，民辦中小學的整體滲透率由2012年的7.6%上升至2015年的9.0%，並預期民辦中小學的滲透率將由2016年的9.3%繼續上升至2020年的10.8%。

ii) 中國的二孩政策

中國政府於2015年10月決定取消實行超過30年的一孩政策，容許夫婦生育兩個孩子。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中國於2016年的活產嬰兒總數為約17.9百萬人，較2015年增加超過1百萬人。尤其是，廣東省於同年的新生嬰兒數目約為1.3百萬人，活產率為11.9%。

我們預期中高入息階層家庭於新政策下一般能負擔生育兩個孩子。因此，該政策轉變將於中長期惠及高端民辦中小學。

iii) 補足中國公辦學校

一般而言，由於公辦教育資源有限及當地如與學生戶口有關的限制，中國學生較難進入中國當地城市的優質公辦學校。此外，中國公辦學校的教育資源一般分配不均。高端民辦學校通常具有更為靈活的招生計劃及更寬鬆的入學條件，故能彌補中國優質公辦學校的不足。

iv) 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

根據中國政府統計數字，廣東省於2016年的本地生產總值（「本地生產總值」）達人民幣7.9萬億元左右，而其人口為109百萬人左右，兩者均為中國排名第一。於2017年3月，中國政府宣佈計劃於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城市群。大灣區佔地56,500平方公里，包括廣州、深圳、佛山、東莞、惠州、珠海、中山、江門及肇興9個廣東省城市。大灣區於2016年的綜合本地生產總值達1.36萬億美元，而其估計人口為66.7百萬人。

大灣區發展的主要措舉為連接11個城市，以結合當地的生產、創新及科技、金融及其他服務的資源。預期大灣區發展將進一步改善相關城市的運輸和基建，有助中國其他地區的資金和人才流入大灣區。我們預期大灣區發展將促進經濟，並提供更多商機予社會支援服務，如廣東省的高端民辦中小學教育。

我們的增長計劃

以廣東省為地理重點

在大灣區發展支持下，我們對廣東省民辦教育的龐大需求感到樂觀。因此，我們將主要集中於廣東省擴展。然而，我們並不排除發展廣東省外的任何擴展機會。在選擇擴展地點時，我們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經濟發展、人口、平均家庭收入、學齡兒童數目、出生率、社會及文化環境、政府扶持、競爭及於當地營運民辦學校的相關開支與利益。

擴展策略

為保持增長，我們擬(i)透過收購當地民辦學校擴大我們的學校網絡，(ii)設立更多新建學校及(iii)提高我們學校的容量。

I) 收購當地民辦學校

我們正在與若干獨立第三方磋商收購若干於中國提供中小學教育的民辦學校。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仍未訂立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與建議收購有關的協議。建議收購可能會亦可能不會進行，本集團將於必要時作出進一步的公告。

II) 與當地政府設立自有新建學校

a) 正在建設中的新學校 — 預期開學日期為2018年9月

廣東省雲浮市

於2016年7月19日，我們與廣東省雲浮市地方政府訂立一項合作協議，擬於雲浮市建立一所提供(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的學校，目標最高容量為10,680名學生。根據合作協議，雲浮市地方政府同意按指定價格向本集團分配一幅土地作教育用途及向學校提供若干優惠政策及協助，以促進學校的建設及運營，而本集團負責分若干階段建設學校物業。原先預期該學校將於2017年9月開始運營。然而，由於雲浮市地方政府近期物色到比較原先分配予本集團的土地位置更佳及佔地面積更大的另一幅土地。從未來擴展的角度出發，本集團與雲浮市地方政府同意將學校的開學日期重新訂為2018年9月。

四川省廣安市

於2016年5月4日，本集團與四川省廣安市地方政府及廣安市棗山物流商貿園區管理委員會訂立一項合作協議，於廣安市建立提供(其中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國際課程的新學校，目標最高容納量約為9,280名學生。根據合作協議，廣安市地方政府同意向本集團分配一幅土地作教育用途及向學校提供若干優惠政策及協助以促進其建設，而本集團負責分若干階段建設學校。原先預期該學校將於2017年9月開始運營。由於向廣安市地方政府尋求協助學校建設的過程延誤，本集團與廣安市地方政府同意將學校的開學日期重新訂為2018年9月。

b) 於廣東省發掘新機遇

我們正與若干當地政府就發展位處廣東省若干城市有關民辦小學及中學的合作進行商議。於本公告日，我們概無就建議合作簽訂任何正式或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III) 擴大學校的容量

除校園已近乎全面利用的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的土地外，我們將繼續擴大其他校園有額外土地供擴展之用的學校的容量，以應付有關學校未來的招生人數增長。

然而，我們學校的容量可按其實際招生人數及利用率作調整。下表載列各學校的擴容及其目標容量：

現有學校	於2016年 9月1日的 學生容量	於2017年 9月1日的 估計學生容量	目標學生 容量 (附註)
東莞市光明中學	10,744	10,744	10,744
東莞市光明小學	6,060	6,060	6,060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	9,706	13,500	15,226 ⁽¹⁾
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	4,024	8,000	9,464 ⁽¹⁾
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1,866	2,500	6,200 ⁽¹⁾
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752	4,000	8,000 ⁽¹⁾
揭陽學校(已於2017收購)	不適用	5,000	18,000 ⁽²⁾
小計	33,152	49,804	73,694
正在建設中的新學校			
— 預期於2017年9月開學			
雲浮市光正實驗學校	—	—	7,000 ⁽³⁾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	—	—	7,860 ⁽⁴⁾
小計	—	—	14,860
總計	33,152	49,804	88,554

附註：

- (1) 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各自的目標學生容量乃根據於2020/2021學年或以前的有關學校擴建計劃內，各學校的學生宿舍設計時可容納的估計學生人數計算而得。各學校目標學生容量的擴展可按實際招生情況及有關學校的容量利用率調整。
- (2) 揭東縣人民政府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支援，提供額外土地作揭陽學校未來擴建之用，預期可最多容納18,000名學生。揭陽學校目標學生容量的擴展可按實際招生情況及其容量利用率調整。
- (3) 雲浮市光正實驗學校7,000名學生的目標學生容量乃根據與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的合作協議內所載的小學、初中及國際課程學生(即並無高中)的最初目標總容量計算。雲浮市光正實驗學校的最高容量估計為10,680名學生，乃根據相關合作協議內所載的小學、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國際課程的目標容量計算而得。雲浮市光正實驗學校目標學生容量的擴展可按實際招生情況及其容量利用率調整。
- (4) 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7,860名學生的目標學生容量乃根據與有關地方政府當局的合作協議內所載的小學、初中及國際課程學生(即並無高中)的最初目標總容量計算。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的最高容量估計為9,280名學生，乃根據相關合作協議內所載的小學、初中及高中以及國際課程學生的最終總容量計算而得。廣安市光正實驗學校目標學生容量的擴展計劃可按實際招生情況及其容量利用率調整。

未來資本開支及融資

我們預期本集團的未來資本開支將主要以本公司於2017年1月在聯交所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參閱下文「所得款項用途」一段)、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資本市場中可獲得的其他融資途徑(如有必要)融資。

教師的招聘、培訓及挽留

我們透過不同的渠道及方法(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候選人自薦及利用招聘網站)招聘我們的教師。我們新錄用的教師須接受培訓，令彼等熟悉各學校及集團的要求及期望，及認識彼等的工作環境及同事。我們亦為教師提供持續培訓計劃，如討論小組、跨校教師研討會及戶外培訓營，讓教師分享經驗、提高教學技能及提升團隊精神。

我們根據高績效評估回報教師及要求達不到我們預期目標的教師在指定期限內作出改善。我們實行嚴格的規章制度，禁止我們的教師收受學生家長及學生的具有貨幣價值的禮品。

結論

我們將集中資源擴充廣東省的業務。憑藉成功的擴張往績記錄及多項擴展策略，我們深信，按招生人數衡量我們能保持華南地區經營高端小學及中學的民辦教育集團的領先地位。

所得款項用途

上市(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我們就上市應付的我們的包銷費用、佣金及開支後，約為824.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730百萬元)，將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月16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使用。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按以下方式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款項百分比%	已分配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 用於擴建我們的學校網絡，特別是成立新學校	65%	474.5	89.2	385.3
— 用於進一步擴建三所現有學校，即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盤錦光正實驗學校	8%	58.4	58.4	—
— 用於維護、改造及升級兩所現有學校，即東莞市光明中學及東莞市光明小學	2%	14.6	2.3	12.3
— 用於收購學校，以補充我們的學校網絡	18%	131.4	91.0	40.4
— 將用於向學生提供獎學金及補助	2%	14.6	1.2	13.4
— 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5%	36.5	36.5	—
總計	100%	730.0	278.6	451.4

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一般存入持牌金融機構作短期計息存款。

監管最新發展

我們的學校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而運營

根據中國《民辦教育促進法》(於2003年9月1日生效及隨後於2013年6月29日修訂)及其實施細則(於2004年4月1日生效)，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能會或可能不會要求合理回報。學校出資人不要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有資格與公辦學校一樣享有稅項激勵(例如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豁免)，惟須獲得地方政府及稅務局的批准。另一方面，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的任何優惠稅項待遇政策須由有關當局單獨制定。然而，並無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適用的詳述稅項激勵的正式的中國稅務規則或規例及並無釐定合理回報構成的公式或指引。因此，即使我們的所有學校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分類為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我們的學校於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16年11月7日批准《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促進法〉的決定》(「**《決定》**」)生效日期前，仍須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

《關於修改的決定》

《決定》於2017年9月1日起生效，已對中國《民辦教育促進法》作出若干修訂。《決定》剔除了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選擇要求合理回報的條文。根據《決定》，民辦學校的學校出資人可選擇將學校設立為非營利性或營利性實體，惟提供義務教育(即提供中國課程的中學及小學)的學校僅可設立為非營利性實體及非營利性學校的出資人無權參與彼等運營學校所產生的任何利潤分配。非營利性學校的所有運營盈餘須用作運營學校。非營利性學校有權享有公辦學校的企業所得稅豁免。

《決定》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重大影響

自2017年9月1日起，我們所有的提供義務教育的中學及小學已根據《決定》分類為非營利性學校，而且，基於成本及收益考慮因素，我們已經決定將我們的高中改變為非營利性學校，儘管有關《決定》的實施規例尚未頒佈。我們預期，倘我們的學校分類為非營利性學校，有權按公辦學校享有同等的企業所得稅豁免，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即所得稅除以除稅前利潤將會減少。除以上所述者外，我們預期《決定》不會對我們的業務及運營產生重大影響。

《決定》不會對我們的集團架構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決定》不會對本集團的可變權益實體架構（「可變權益實體」）採納的合約安排（「合約安排」）造成重大影響，及倘《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2015年修訂）（「《指導目錄》」）及其他相關中國法律於《決定》生效後保持不變，合約安排屆時將繼續合法及有效（包括根據合約安排支付費用），概因(i)《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及《指導目錄》禁止中國中小學的外資擁有權，並限制以中外合作形式運營高中；及(ii)《決定》並未禁止就於中國營運的學校訂立合約安排，亦未禁止於中國營運的民辦學校向其服務供應商支付服務費（包括本集團可變權益實體架構採納根據合約安排支付費用）。

外國投資法草案

目前，中國的法律及法規禁止中國的小學及初中由外資企業擁有，並限制以中外合作形式運營高中。因此，我們透過「可變權益實體」架構於中國開展民辦教育業務，並取得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控制權及自綜合聯屬實體獲得經濟利益。

於2015年1月19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頒佈《外國投資法（草案徵求意見稿）》（「外國投資法草案」）及其隨附說明性附註（「說明性附註」），建議對中國的外國投資規管制度作出重大變動，這預期會對外商投資企業主要透過合約安排於中國經營的業務（包括我們透過合約安排開展的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外國投資法草案旨在（其中包括）就釐定公司是否被視為外資企業（「外資企業」）引入「實際控制權」原則。根據外國投資法草案，可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可變權益實體如最終由海外投資者「控制」，亦將被視為外資企業。就於「負面清單」上「限制類」行業類別內具備可變利益實體架構的公司，現有可變權益實體架構可能僅在最終控制人士屬中國國籍（即中國國企或代理或中國居民）的情況下被視為合法。反之，倘實際控制人士為外籍人士，則可變權益實體將被視為外資企業，而於「負面清單」上行業類別內的任何營運在沒有通過市場入行通關的情況下可能被視為非法。

為確保合約安排仍為境內投資並遵守外國投資法草案，我們的控股股東劉學斌先生及李素文女士均已向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彼等將繼續維持其中國國籍及作為中國公民的身份。有關外國投資法草案及我們為確保遵守外國投資法草案及其說明性附註所採取的措施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法規」及「合約安排」各節。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該等措施的情況。

資歷要求

根據《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營學校的外國投資者須為外國教育機構。根據《中外合作辦學條例》，該等外國投資者必須為已於外國具備相關資歷及經驗(「資歷要求」)的外國機構。作為我們達致資歷要求努力的一部分，我們於2016年2月10日與杜威學院訂立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雙方於加拿大安大略成立一所民辦學校的合作提案，以及其他國際教育方面的合作提案。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已與Dew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成立子公司，以在加拿大成立新學校。有關我們為達致資歷要求而作出的努力及採取的行動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內「合約安排」一節。

財務回顧

收入

就我們收入的組成而言，請參閱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本集團的總收入增加人民幣278.4百萬元或39.7%，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0.7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79.1百萬元。增幅主要由於學費及住宿費增加人民幣121.1百萬元及配套服務收入增加人民幣157.3百萬元。

學費及住宿費的收入增加22.0%，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50.1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71.2百萬元，主要由於招生總人數增加15.0%，由截至2015年9月1日的27,644名增至2016年9月1日的31,788名及東莞市光明中學、東莞市光明小學及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由2016/2017學年起學費及住宿費增加所致。

配套服務的收入增加104.5%，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0.6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8.0百萬元，主要由於誠如上文「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述，向學生提供額外服務及招生總人數增加所致。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包括我們教師的薪金及其他福利，(ii)有關配套服務的所售商品成本，主要包括校園餐廳所售商品的成本，(iii)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學校所用土地及樓宇的折舊及攤銷，(iv)學校的公共設施及維護成本以及(v)教育開支，主要包括教育活動(包括教材開支、獎學金及學生活動開支)相關開支。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佔收入 百分比
		估收入 百分比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	248,158	25.3	197,501	28.2
有關配套服務的所售商品成本	168,780	17.2	76,336	10.9
折舊及攤銷	53,278	5.5	46,739	6.7
公共設施及維護	26,689	2.7	26,096	3.7
教育開支	32,384	3.3	23,680	3.4
收入成本總計	<u>529,289</u>	<u>54.0</u>	<u>370,352</u>	<u>52.9</u>

收入成本增加158.9百萬元或42.9%，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70.4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29.3百萬元。收入成本通常隨收入增長增加。

員工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教師人數增加17.6%，由2015年9月1日的1,666名增加至2016年9月1日的1,960名，主要由於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盤錦光正實驗學校擴建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新開設。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教師的薪資水平並無重大增長。

折舊及攤銷增加主要由於由2016年9月起東莞市光正實驗學校、惠州市光正實驗學校及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升級及擴容，以及開辦濰坊光正實驗學校。

毛利

由於以上所述，毛利增加36.2%，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30.4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49.9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7.1%略微降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45.9%，主要由於收入組合變動所致，而其中來自配套服務收入的比例有所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ii)政府補貼，主要包括我們因組織學校活動及我們學校出色的學術表現，而從中國政府部門獲取的酌情無條件補助，及(iii)員工宿舍收入，包括向教師及其他員工提供員工宿舍而獲得的租金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i)未實現匯率虧損，及(ii)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

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6.2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虧損人民幣26.2百萬元。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港元兌人民幣貶值，致使若干以港元計值的銀行結餘承受人民幣26.1百萬元的外匯虧損。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廣告開支，主要包括透過報章及其他媒體宣傳我們的學校產生的開支及公關開支，(ii)營銷人員的薪金及(iii)其他營銷開支，主要包括與我們學校的招生及營銷有關的招生獎金、差旅開支及雜項開支。

銷售開支增加28.6%，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3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1百萬元，主要由於盤錦光正實驗學校及濰坊光正實驗學校的營銷及促銷有關的廣告開支增加。然而，銷售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9%減少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7%。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一般及行政員工的薪金及其他福利，(ii)租金開支，(iii)辦公室樓宇及設備折舊，(iv)辦公室開支，(v)差旅開支，(vi)招待開支及(vii)其他開支，主要包括保養及維護費用、公共設施、法律及專業費用、清潔費及其他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增加34.0%，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3.9百萬元增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5.8百萬元，主要由於與本集團的擴張計劃一致的薪金及其他福利增加所致。然而，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3.4%減少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12.8%。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包括(i)給予富盈集團有限公司(「富盈集團」)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及(ii)銀行存款利息。

財務收入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1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百萬元，主要由於於本年度結清與富盈集團的大部分結餘所致，引致給予富盈集團的估算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減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的資本化利息。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平均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除稅前溢利

鑒於上述因素，我們的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4.5百萬元增加39.0%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0.3百萬元。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除稅前溢利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為27.6%，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則為27.8%。

稅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公司的若干子公司的應課稅利潤增加所致。我們的所有學校在《決定》於2017年9月1日生效前分類為學校出資人要求合理回報的民辦學校。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5.9%及20.7%。本集團實際稅率增加主要由於未實現匯率虧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無法就稅項扣減所致。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4.4百萬元增加30.0%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2百萬元。

核心淨利潤

本集團將其核心淨利潤(於招股章程中稱為經調整淨利潤)乃年內利潤就該等項目(並不能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作出調整後得出(如下表所呈列)。其並非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本集團已呈列該項目，乃由於本集團認為其為本集團管理層以及分析師或投資者所採用的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重要補充計量。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以下所呈列兩個財務年度的利潤與核心淨利潤的對賬：

	截止以下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200,195	154,363
減：		
給予富盈集團墊款的估算利息收入(附註)	3,029	63,950
加：		
給予富盈集團墊款的相關財務成本(附註)	9,709	68,608
上市開支(附註)	10,257	24,401
未實現匯率虧損	26,081	—
出售子公司之虧損	—	2,35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304	—
核心淨利潤	<u>248,517</u>	<u>185,775</u>

附註：我們不預期當前的財政年度會有該等項目。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核心淨利潤為人民幣248.5百萬元，即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錄得的人民幣18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2.7百萬元或33.8%。核心淨利潤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6.5%降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25.4%，主要反映毛利率下跌。

資本開支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建造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人民幣422.2百萬元及為擴建我們現有學校就收購預付租賃款項支付人民幣85.8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下表載列我們於兩個財務年度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止以下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93,491	337,61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67,008)	251,06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373,944</u>	<u>(497,20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00,427	91,47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705	12,229
匯率收費影響	<u>(26,081)</u>	<u>—</u>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378,051</u></u>	<u><u>103,705</u></u>

於2017年8月31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總額為人民幣753.5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增加主要由於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而引致。

於2017年8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621.8百萬元，包括一年內償還的人民幣154.9百萬元及一年以上償還的人民幣466.9百萬元。銀行借款按每年介乎4.4%至6.9%的利率計息及所有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2017年8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89.5百萬元(2016年8月31日：人民幣457.6百萬元)，主要由於遞延收入所致，即下一學期開始前預先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乃以有關年度終的銀行借款總額減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總權益而計算。本集團於2017年8月31日處於淨現金狀況，於2016年8月31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60.7%。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之總權益主要因本公司就上市發行新股份而有所增加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收入及開支大部分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若干開支以港元計值除外。於2017年8月31日，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而訂立任何金融工具，此乃由於其預期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營運所造成的不利影響並不重大。

或然負債

於2015年3月19日，身為獨立第三方之一名個人就其於成立期間代表我們其中一所學校作出的墊款總額人民幣5,000,000元及其利息提起法院訴訟。於本公告日期，該等法律訴訟的結果尚未落實。在諮詢外聘法律顧問意見後，董事認為，並無合理理據支持原告的論點，因此，並未於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

資本承擔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 但並未於財務報表作撥備之資本開支	<u>427,572</u>	<u>231,756</u>

資產抵押

於2017年8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以銀行存款及本集團若干學校收取學費及住宿費的權利作抵押。

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

除上文「近期業務發展」一節所披露收購揭陽學校外，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持有重大投資

於2017年8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僱員福利

於2017年8月31日，本集團約有4,150名僱員（於2016年8月31日：約3,360名）。本集團參加包括公積金、住房、退休、醫療保險及失業保險等多項僱員福利計劃。本公司亦向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提供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僱員的薪資及其他福利一般按照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及其他相關市況定期審閱。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301.1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246.7百萬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就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向於2018年1月18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26元(相等於0.030港元)之建議。建議須待股東於即將於2018年1月8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8年1月30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出席將於2018年1月8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8年1月3日(星期三)至2018年1月8日(星期一)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登記股份轉讓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8年1月2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之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商舖。

為釐定收取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按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所批准)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18年1月16日(星期二)至2018年1月18日(星期四)期間(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登記股份轉讓手續。為符合收取建議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8年1月15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之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商舖。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7年6月7日，本公司採納一個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作為認同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僱員)貢獻及提供激勵的途徑。根據該計劃將授予的股份(「股份」)將由受託人(「受託人」)於公開市場購買或向本公司認購，作為本集團現金注資的新股份，並由經挑選參加者信託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該計劃的規定歸屬於相關經挑選參加者。根據該計劃的規則及日期為2017年6月7日的信託契據，該計劃須遵守董事會及受託人的管理。

於2017年8月31日，受託人於聯交所購買合共1,588,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4.4百萬港元(相當於約為人民幣3.7百萬元)，而概無股份根據該計劃授予董事及本集團僱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根據上文「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的計劃由受託人進行的購買外，由上市日期至2017年8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行為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由上市日期起至2017年8月31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承諾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從而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自上市日期起，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以及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為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將會繼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慣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建立審核委員會及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提供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有效性的獨立意見，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譚競正先生、孫啟烈先生及游思嘉先生三名成員組成。譚競正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與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舉行會議。審核委員會亦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的事項，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討論內部控制事宜。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isdomeducationintl.com公佈。本集團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會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上述網站公佈，並將於適當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睿見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學斌

香港，2017年1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學斌先生、李素文女士、李久常先生及吳卓謙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啟烈先生、譚競正先生及游思嘉先生。